

台港和海外华人女作家

作品选

台港和海外华人女作家 作品选 (上 册)



阎纯德 (主编)
白舒荣
徐瑞珍
李杨
林瑛

编选

福建人民出版社

台港和海外华人女作家作品选

上

阎纯德(主编) 白舒荣 孙瑞珍 李杨 林承璜 编

*

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

(福州得贵巷27号)

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

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850×1168毫米 1/32 11.25印张 2插页 266千字

1982年3月第1版

1982年3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26,610

书号：10173·286 定价：1.13元

序

杨 沫

写这篇短文的时候，我仿佛在攀登美丽的山冈，步履蹒跚、气喘吁吁。因为我已年老体衰，况又先天不足。但望着那满山丛绿，嫣红姹紫，我被吸引着，虽然我自知有点自不量力，但还是要到迷人的山头观赏一番。

写这篇短文的时候，我又象置身一望无际的大海。碧波荡漾，轻风徐来，振翅的海鸟穿过朵朵白云在天空翱翔。我望见了魅人的美色，也听到了那飘渺的、轻柔的仿佛从海上仙山传来的动听音乐。我飘飘然心旷神怡了。然而，当我拿起笔来的时候，我又似举起了千钧重棒，感到吃力。

这是为什么？

这是因为，我愿意写这篇文章，也喜欢写。只是感觉力不从心，无法写好它。因之，虽有美不胜收的景色——五颜六色的、绚丽多姿的景色，虽有那或轻柔、或豪放、或深沉动人的乐声诱惑着我，我仍然是在欢快中怀着惴惴不安的心境动了笔。

这几天我读着台港和海外女作家们的部分作品。她们那细腻入微的笔触，她们那感人至深的情节，她们的游子异乡、怀念大陆故园的挚切情意，她们笔下的资本主义社会——女人被当作商品供人玩弄的刻划，以及她们对人生、对人性、人情的深刻观察与描绘，使我如登宝山，如航大海。在目不暇给中，我随之亦

喜、亦愁、亦恨、亦快……随着跳动的字句，我眼前同时出现了一付付似熟悉、又陌生的面孔——我们黄帝子孙同胞的面孔。这些面孔有的是沉思、宁静的；有的是忧伤、抑郁的；有的是刚正、激愤的；也有的还带有少女羞涩的温柔。她们的服装也是各异的：有朴素淡雅的，有装扮俏丽、花团锦簇的。这些不同的脸色，不同的服色，同时向我敞开的心扉走来，我多么想扑向她们，紧紧握住她们的手，热烈地拥抱住她们：“呵，我的同胞，我的同行！”

我从心底涌起股股激情，我从口中喃喃絮语：

“远在天涯海角的姐妹们，你们写得好——好得使我们的心如此贴近。你们为中华民族的妇女增添了光彩，你们为海内外的女作家大壮了声色。不是么，近几年来，国内涌现了那么多的女作家，她们为今日的文坛闪耀着万紫千红，给满园锦绣增添了浓郁的春光。而远处海外——不论是在台湾、在香港、在美国，还是在欧亚各洲的中国女作家和华裔女作家们，同样的，近年来也是人才辈出，青胜于蓝。那么多的人，那么多支笔呀！用心、用笔，你们刻划了祖国山河的美，刻划了人情的美，刻划了人生多种多样的生活，多种多样的情思与理想，多种多样的屈辱与愤懑。你们的生花妙笔打动了我的心，同样，也会打动千千万万读者的心……真的，会是这样的……”

我真的是在絮语，是在泛着情感的涟漪，而不是在作序。更不是对哪一位作家的作品作评价，谈见地。因为，非常遗憾，即将在国内出版的这部《台港和海外华人女作家作品选》，这样荟萃众才的一部书，我未得窥其全豹，更未能挤出时间多加学习与研究。因而，由我这样一个对台港和海外女作家的作品知之甚少的人来写“序”，或者写“读后感”之类的文章，我首先感到惭愧，随之便是“吃力”。怎么办？我想，我就忝作个单相思的爱

慕者吧！人间常有终生未得谋面，寄深情挚思于方寸之中而永矢不移者，这情是感人动人的。我与台港和海外女作家们谋面者不多，有的也刚刚仅知其名。但当我读了她们的作品，爱慕之情便油然而生。这是“心有灵犀一点通”么？我想是的。我们都是黄帝子孙，我们都有一颗关怀祖国、热爱祖国的心。祖国的一草一木，祖国的山山水水，祖国的盛衰荣辱，都息息相通地牵动着我们的心弦，萦绕着我们的梦魂……

前不久，我到美国威斯理大学参加了一次国际女作家讨论会。会后，我漫游美国各地。美国的山水、草坪、绿荫和一尘不染似的洁净使我喜爱；美国大小商店的丰富多采的物资也使我目不暇给；珂勒拉多大岩山的雪峰使我流连不已；而旧金山的金山大桥在浓雾中，仿佛仙境般在烟云中缭绕的奇景更加使我赏目惊叹！然而，渐渐地，不过一个月的光景，我却怀念起我远在地球那一边的祖国大地来。乡思使我默默地诵念起白居易的《忆江南》：

江南好，风景旧曾谙。日出江花红胜火，春来江水绿如蓝。能不忆江南？

彼时，我心头象有头小鹿在撞击：“快回去吧，回去吧！你看，北京已是绿树成荫了，故宫的琉璃瓦在太阳下会闪耀出多么迷人的光芒！……”是的，我本来是可以在美国多住些日子的——聂华苓和她的丈夫保罗·安格尔一再留我在爱荷华多和他们盘桓些日子。我不，我回国来了。当我在旧金山登上驰向北京的飞机，我是那样的喜悦——比第一次踏上新大陆的美丽土地还要高兴。我问自己这是怎么回事？也有的朋友问我：“这是为什么？”我回答说：“金窝、银窝，不如自己的草窝窝。”这是农

民的狭隘意识么？不，我不喜欢吃现成饭！祖国再穷、再苦、困难再多，但她是我的母亲，是属于我自己的草窝。对祖国的责任感、深挚爱，使我视那些物质繁华如草芥。我回到草窝里拿起笔来就感到愉快。我要和人民一道把草窝窝变成金窝、银窝——我相信这一天会到来的。

所以把这种感觉写出来，只是想和台港及海外女作家们共同交流我们的感情。我再一次说，我不是在写“序”。我只是希望把我一滴真挚的情感注入到我的同行的情感之流里。这情感里有血、有泪，有说不尽的万千言语。让我们把同一祖先的血，同一祖先的泪，汇成涌流不息的大海。这大海会冲毁一切污秽，一切阴暗，一切阻碍我们前进的障碍。有朝一日让海内外的女作家们，手牵手，心连心，共同在祖国的金窝里，翩翩起舞，放声歌唱！

1981年6月15日于北京

目 录

序

苏雪林

青春 (1)

凌叔华

弟弟 (10)

敦煌礼赞 (20)

沉 楼

我们的海 (29)

一个女作家 (34)

谢冰莹

一个女兵的自传 (节选) (42)

爱晚亭 (61)

林海音

金鲤鱼的百裥裙 (65)

张爱玲

倾城之恋 (77)

聂华苓

珊珊，你在哪里？ (119)

王大年的几件喜事 (135)

於梨华

✓ 情尽 (143)

✓ 雪地上的星星 (158)

钟梅音

乡居闲情 (187)

李 蓝

油纸灯笼及中药铺 (190)

山是眉峰聚 水是眼波横 (195)

孟 瑶

老王皮鞋修理部 (201)

听歌记 (213)

张秀亚

遗珠 (228)

娥姐 (234)

繁 露

山的故事 (251)

✓ 潭畔恩仇 (261)

季 季

异乡之死 (274)

胡品清

告别读者 (291)

✓ 晚餐 (296)

徐钟珮

我看斗牛 (301)

郭良蕙

奖 (314)

陈香梅

万朵烟花忆旧游 (322)

陈若曦

最后夜戏 (326)

欧阳子

移植的樱花 (336)

叶 曼

血癌 (346)



青 春

苏 雪 林

【作者简介】苏雪林，曾用名瑞

奴、瑞庐、小妹，学名小梅，又名苏梅，字雪林，笔名绿漪、灵芬、天婴、老梅等。一八九九年生于浙江省瑞安县，原籍安徽省太平县岭下村。

一九一七年安徽安庆省立第一女子师范学校毕业后，留母校附小任教。翌年入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国文系。一九二二年赴法国里昂国立艺术学院学习美术，后改文学。一九二五年归国，曾先后任教于苏州东吴大学、上海沪江大学、省立安徽大学及国立武汉大学。一九四九年去香港编《公教报》，次年前往巴黎，研究比较神话两年。一九五二年去台湾，先后任台湾省立师范大学、成功大学教授。一九七三年退休在家著



述。

苏雪林最早在《晨报》发表新诗，以写作小说《绿天》与《棘心》而成名，前者写她的结婚生活，后者记叙她留法时的烦恼。其它作品还有：《苏绿漪创作选》、《屠龙集》、《青鸟集》、《蝉蜕集》、《欧洲揽胜》、《天马集》、《眼泪的海》、《人生三部曲》、剧本《九鸟那罗的眼睛》、《玫瑰与春》及《文坛话旧》、《我的生活》、《闲话战争》、《秀峰夜话》、《最古的人类故事》、《我与鲁迅》和《中国文学史》等。抗战时期还写有《南明忠烈传》，以鼓励士气民心。

为了教学需要，苏雪林埋头于中国古典文学的研究，曾先后发表《玉溪诗谜》、《屈原与九歌》、《蠹鱼的生活》、《唐诗概论》、《辽金元文学》等十多 种。

苏雪林文笔清丽，并有独立的见解。她对中国新文学也颇有研究，著有《二三十年作家与作品》等，对早期重要作家做了评论。

记得法国作家曹拉的约翰戈东之四时 (Puatre journées de Jean Gourdon) 曾以人之一生比为年之四季，我觉得很有意味，虽然这个譬喻是自古以来，就有许多人说过了。但



芳草夕阳，永为新鲜诗料，好譬喻又何嫌于重复呢？

不阴不晴的天气，乍寒乍暖的时令，一会儿是习习和风，一会儿是蒙蒙细雨，春是时哭时笑的，春是善于撒娇的。

· 树枝间新透出叶芽，稀疏琐碎地点缀着。地上黄一块，黑一块，又浅浅的绿一块，看去很不顺眼；但几天后，便成了一片葱然的绿云，一条缀满星星野花的绣毯了。压在你眉梢上的那厚厚的灰黯色的云，自然不免教你气闷；可是他转瞬间会化为如纱的轻烟，如酥的小雨。新婚燕紫，屡次双双来拜访我的矮椽，软语呢喃，商量不定，我知道他们准是看中了我的屋梁，果然数日后，便衔泥运草开始筑巢了。远处，不知是画眉，还是百灵，或是黄莺，在试着新吭呢：强涩地，不自然地，一声一声变换着，象苦吟诗人在推敲他的诗句似的。绿叶丛中紫罗兰的嗫嚅，芳草里铃兰的耳语，流泉边迎春花的低笑，你听不见么？我是听得很清楚的。她们打扮整齐了，只等春之女神揭开绣幕，便要一个一个出场演奏。现在她们有点浮动，有点不耐烦。春是准备的，春是等待的。

几天没有出门，偶然涉足郊野，眼前竟换了一个新鲜的世界：到处怒绽着红紫，到处隐现着虹光，到处悠扬着悦耳鸟声，到处荡飘着迷人的香气。蔚蓝天上，桃色的云，徐徐伸着懒腰，似乎春眠未足，还带着惺忪的睡态。流水却瞧不过这小姐腔，他泛着潋滟的霓彩，唱着响亮的新歌，头也不回地奔赴巨川，奔赴大海……春是烂漫的，春是永远地向着充实和完成的路上走的。

春光如海，古人的譬喻多妙，多恰当。只有海，才可以形容出春的饱和，春的浩瀚，春的磅礴洋溢，春的澎湃如潮的活力与生意。

春在工作，忙碌地工作，它要预备夏的壮盛，秋的丰饶，冬的休息，不工作又怎么办？但春一面在工作，一面也在游戏，春

是快乐的。

春不象夏的沉郁，秋的肃穆，冬的死寂，他是一味活泼，一味热狂，一味生长与发展，春是年青的。



当一个十四五岁或十七八岁的健美青年向你走来，先有股爽朗新鲜之气迎面而至；正如睡过一夜之后，打开窗户，冷峭的晓风给你带来的那一股沁心的微凉和葱葱的佳色。他给你的印象是爽直、纯洁、豪华、富丽。他是初升的太阳，他是才发源的长河，他是能燃烧世界也能燃烧自己的一团烈火。他是目射神光，长啸生风的初下山时的乳虎，他是奋鬣扬蹄，控制不住的新驹。他也是热情的化身，幻想的泉源，野心的出发点。他是无穷的无穷，他是希望的希望。呵！青年，可爱的青年，可羡慕的青年年龄时。

青年是透明的，身与心都是透明的。嫩而薄的皮肤之下，好象可以看出鲜红血液的运行，这就形成他或她容颜之春花的娇，朝霞的艳。所谓“吹弹得破”，的确叫人有这样的担心。忘记那一位西洋作家有“水晶的笑”的话，一位年轻女郎嫣然微笑时，那二泓明亮的秋波，那两行粲然如玉的牙齿，那唇角边两颗轻圆的笑涡，你能否认这“水晶的笑”四字的意义么？

青年是永远清洁的，为了爱整齐的观念特强，青年对于身体，当然时时拂拭，刻刻注意。然而青年身体里似乎天然有一种排除尘垢的力，正象天鹅羽毛之洁白，并非由于洗濯而来。又似乎古印度人想象中三十二天的天人，自然清洁如出水莲花，一尘不染。等到头上华萎，五官垢出，腋下汗流，身上那件光华夺目的宝衣也积了灰尘时，他的寿命就快告终了。

青年最富于爱美心，衣履的讲究，头发颜脸的涂泽，每天费许多光阴于镜里的徘徊顾影，追逐银幕和时装铺新奇的服装的热

心，往往叫我们难以了解；或成了可怜悯的嘲讽。无论如何贫寒的家庭，苦有一点颜色，定然聚集于女郎身上。这就是碧玉虽出自小家，而仍然不失其为碧玉的秘密。

青年是没有年龄高下之别的，也永远没有丑的，除非是真正的嫫母和戚施。记得我在中学读书时，眼中所见那群同学，不但大有美丑之分，而且竟有老少之别。凡那些皮肤略为粗黑，眉目略为庸蠢，身材略为高大，举止略为矜庄些者，总觉得她们生得太“出老”一点，猜测她们年龄时，总会将它提高若干岁。至于二十七八或三十一二的人——当时文风初开的内地学生是确有这样年龄——在我们这些比较年轻的一群看来，竟是不折不扣的“老太婆”了。“这样的‘老太婆’还出来念什么书，活现世！”轻薄的同学的口角边，往往会漏出了这样的嘲笑。现在我看青年的眼光竟和以前大大不同了，媸妍胖瘦，当然分辨得出，而什么“出老”的感觉，却已消灭于乌有之乡，无论他或她容貌如何，既然是青年，就要还他一份美，所谓“青春的美”。挺拔的身躯，轻矫的步履，通红的双颊，闪着青春之焰的眼睛，每个青年都差不多。从飞机下望大地，山陵原野都一样平铺着，没有多少高下隆洼之别，现在我对于青年也许是坐着飞机而望下吧？哈，坐着年龄的飞机！

但是，青年之最可爱的还是他身体里那股淋漓元气，换言之，就是那股愈汲愈多，愈用愈出的精力。所谓“青年的液汁”(*La seve de la jeunesse*)这真是个不舍昼夜，滚滚其来的源泉，它流转于你的血脉，充盈于你的四肢，泛滥于你的全身，永远要求向上，永远要求向外发展；它可以使你造成博学，习成绝技，创造惊天动地的事业。青年是世界的王，它便是青年王国所拥有的一切财富。

当我带着书踱上讲坛，下望黑压压地一堂青年的时候，我的

幻想，往往开出无数芬芳美丽的花：安知他们中间将来没有李白、杜甫、荷马、莎士比亚那样伟大的诗人？安知他们中间，将来没有马可尼、爱迪生、居理夫人一般的科学家？朱子、王阳明、康德、斯宾塞一般的哲学家？学经济的也许将来会成为一位银行界的领袖，学政治的也许就仗着他将中国的政治扶上轨道；学化学或机械的也许将来会发明许多东西，促成中国的工业化，现代化。也许他们中真有人能创无声飞机，携带什么不孕粉，到扶桑三岛巡礼一回，聊以答谢他们三年来赠送我们的这许多野蛮惨酷礼品的厚意。不过，我还是希望他们中间有人能向世界宣传中国优越的文化，和平的王道，向世界散布天下为公的福音，叫那些以相斫为高的刽子们，初则贻愕相顾，继则心悦诚服……啊！青年的前途何等的浩荡无涯，何等的不可限量，但能以致此，还不是靠着他们这“青年的精力”？

春是四季里的良辰，青年是人生的黄金时代。是春天，就该鸟语花香，风和日丽，但霪雨连绵，接连三四十日之久，气候寒冷得象严冬，等到放晴时，则九十春光，阑珊已尽，这样的春天岂非常有？同样，幼年多病，从药炉茶鼎间逝去了他的寂寂的韶华；或父母早亡，养育于不关痛痒者之手，象墙角的草，得不着阳光的温煦，雨露的滋润；或生于寒苦之家，半饥半饱地挨着日子，既无好营养又受不着好教育，这种不幸的青年，又何尝不多？咳，这也是春天这也是青年！



西洋文学多喜欢赞美青春，歌颂青春，中国人是尚齿敬老的民族，虽然颇爱嗟卑叹老，却瞧不起青年。真正感觉青春之可贵，认识青春之意义的，似乎只有那个素有“佻达文人”之名的袁子才，他对美貌少年辄喜津津乐道，有时竟教人于字里行间，嗅出浓烈的肉味，对于历史上少年成功者，他每再三致其倾慕之

忧，而于少年美貌而又英雄如孙策其人者，响往尤切。以形体之完美为高于一切，这种思想，也许有点不对，但这种希腊精神，却是中国传统思想里所难以找出的。他又主张少年的一切欲望都应当给以满足，满足欲望则必需要金钱，所以他竟高唱“宁可少时富，老来贫不妨”。这样大胆痛快的话，恐怕现在还有许多人为之吓倒吧。他永远羡慕青春，湖上杂咏之一云：

葛岭花开三月天，游人来往说神仙，老夫心与游人异，不羡神仙羡少年。

说到神仙，又引起我的兴趣来了。中国人最羡慕神仙，自战国到宋以前一千数百年，帝皇、妃后、贵族、大官以及一般士庶，都鼓荡于这一股热潮中。中国人对修仙确曾付过了很大的代价，抱了热烈的科学精神去试验，坚决的殉道精神去追求的；是前者仆而后者继，这个失败了，那个又重新来的。唐以后这风气才算衰歇了些，然而神仙思想还盘踞于一般人潜意识界呢。

做神仙最大的目的，是返老还童和长生，换言之，就是保持青春于永久。现在医学界盛传什么恢复青春术，将黑猩猩、大猩猩、长臂猿的生殖腺移植人身，便可以收回失去的青春。不过这方法流弊很多，又所恢复的青春，仅能维持数年之久，过此则衰疲愈甚，好象是预支自己体中精力而用之，并没有多大便宜可占，因之尝试者似乎尚不踊跃。至于中国神仙教人炼的九转还丹，只有黍子大的一颗，度下十二重楼，便立刻脱胎换骨，而且从此就能与天地比寿，日月齐光了。有这样的好处，难怪乎许多人梦寐求之，为金丹送命也甘心了。

不过炼丹时既需要仙传的真诀，极大的资本，长久的时间，吃下去又有未做神仙先做鬼的危险，有些人也就不敢尝试。况且成仙有捷径也有慢法，拜斗踏罡，修真养性慢慢地熬去，功行圆满之日，也一样飞升。但这种修炼需时数十年至百余年不等，到